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10月23日印發

院總第 1722 號 委員提案第 25238 號

案由：本院委員鄭正鈐等 24 人，針對瘦肉精美豬因為成本低廉，最有可能被做成加工食品，例如：貢丸、香腸、肉鬆極有可能進入各大夜市小吃。尤其台灣飲食習慣以豬肉為主，若長期食用含有瘦肉精豬肉，屬於高風險族群，為使國人擁有充足選購資訊及避免面臨食入風險，爰擬具「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說明：

- 一、人體長期攝入過量的瘦肉精，就會發生「瘦肉精中毒」，引發心悸、四肢肌肉顫抖、頭暈、乏力、心跳過速、甲狀腺亢進，嚴重的還能導致神經系統受損，甚至死亡；尤其是患有交感神經功能亢進者，例如高血壓、冠心病、甲狀腺機能亢進，更容易發生健康危機。此外，氣喘者若長期過量食用，會產生耐受性，降低支氣管擴張的正常用藥。專門負責協調並建立食品安全國際標準的「聯合國國際食品法典委員會」（Codex Alimentarius Commission，CODEX）在 2012 年制訂了萊克多巴胺的殘留標準，牛豬肌肉、脂肪殘留量是 10ppb（parts per billion，10 億分之 1 濃度），肝 40ppb、腎 90ppb，其餘部位則未定標準。政府應該採取資訊開放等相關措施，告知並向社會大眾說明。
- 二、開放瘦肉精的肉品進口，也讓人擔心這些殘留藥物的肉品可能流到傳統加工市場、超市、夜市的肉品通路，國人膳食習慣為豬肉肉品為主如貢丸、香腸、罐頭等加工食品，其實也都是可能用到這些豬肉原料的產品之一，很可能會成為這些進口肉品的主要流向，風險評估所訂定安全容許標準外之規定，各級學校學生膳食及國內傳統肉類加工者使用材料不適用，若使用後可能會使國民有「瘦肉精中毒」的疑慮。
- 三、政府 110 年 1 月開放含有萊克多巴胺等乙型受體素的美豬、美牛進口，為避免社會大眾的疑慮，以及選擇食品的自由，政府應該採取資訊開放等相關措施，在各式商場、各種銷售通路、陳列區，擺放含有萊克多巴胺等乙型受體素肉品、及其加工製品的標示，告知社會大眾、消費者，讓消費者擁有充足選購的資訊。

立法院第 10 屆第 2 會期第 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提案人：鄭正鈐

連署人：許淑華	林德福	林思銘	吳怡玎	曾銘宗
鄭麗文	李德維	高虹安	孔文吉	葉毓蘭
吳斯懷	溫玉霞	陳玉珍	翁重鈞	林為洲
林奕華	鄭天財	Sra Kacaw	洪孟楷	林文瑞
呂玉玲	羅明才	李貴敏	費鴻泰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五條 食品或食品添加物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輸入、輸出、作為贈品或公開陳列：</p> <p>一、變質或腐敗。</p> <p>二、未成熟而有害人體健康。</p> <p>三、有毒或含有人體健康之物質或異物。</p> <p>四、染有病原性生物，或經流行病學調查認定屬造成食品中毒之病因。</p> <p>五、殘留農藥或動物用藥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p> <p>六、受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其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p> <p>七、攙偽或假冒。</p> <p>八、逾有效日期。</p> <p>九、從未於國內供作飲食且未經證明為無害人體健康。</p> <p>十、添加未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之添加物。</p> <p>前項第五款、第六款殘留農藥或動物用藥安全容許量及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安全容許量之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相關機關定之。</p> <p>第一項第三款有害人體健康之物質，包括雖非疫區而近十年內有發生牛海綿狀腦病或新型庫賈氏症病例之國家或地區牛隻之頭骨、腦、眼睛、脊髓、絞肉、內臟及其他相關產製品。</p>	<p>第十五條 食品或食品添加物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輸入、輸出、作為贈品或公開陳列：</p> <p>一、變質或腐敗。</p> <p>二、未成熟而有害人體健康。</p> <p>三、有毒或含有人體健康之物質或異物。</p> <p>四、染有病原性生物，或經流行病學調查認定屬造成食品中毒之病因。</p> <p>五、殘留農藥或動物用藥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p> <p>六、受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其含量超過安全容許量。</p> <p>七、攙偽或假冒。</p> <p>八、逾有效日期。</p> <p>九、從未於國內供作飲食且未經證明為無害人體健康。</p> <p>十、添加未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之添加物。</p> <p>前項第五款、第六款殘留農藥或動物用藥安全容許量及食品中原子塵或放射能污染安全容許量之標準，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商相關機關定之。</p> <p>第一項第三款有害人體健康之物質，包括雖非疫區而近十年內有發生牛海綿狀腦病或新型庫賈氏症病例之國家或地區牛隻之頭骨、腦、眼睛、脊髓、絞肉、內臟及其他相關產製品。</p>	<p>一、人體長期攝入過量的瘦肉精，就會發生「瘦肉精中毒」，引發心悸、四肢肌肉顫抖、頭暈、乏力、心跳過速、甲狀腺亢進，嚴重的還能導致神經系統受損，甚至死亡；尤其是患有交感神經功能亢進者，例如高血壓、冠心病、甲狀腺機能亢進，更容易發生健康危機。此外，氣喘者若長期過量食用，會產生耐受性，降低支氣管擴張的正常用藥。專門負責協調並建立食品安全國際標準的「聯合國國際食品法典委員會」（Codex Alimentarius Commission，CODEX）在 2012 年制訂了萊克多巴胺的殘留標準，牛豬肌肉、脂肪殘留量是 10ppb（parts per billion，10 億分之 1 濃度），肝 40ppb、腎 90ppb，其餘部位則未定標準。政府應該採取資訊開放等相關措施，告知並向社會大眾說明。</p> <p>二、開放瘦肉精的肉品進口，也讓人擔心這些殘留藥物的肉品可能流到傳統加工市場、超市、夜市的肉品通路，國人膳食習慣為豬肉肉品為主如貢丸、香腸、罐頭等加工食品，其實也都是可能用到這些豬肉原料的產品之一，很可能會成為這些進口肉品的主要流向，風險評估所訂定安全容許標準外之規定，各級學校學生膳食及國內</p>

國內外之肉品及其他相關產製品，除依中央主管機關根據國人膳食習慣為風險評估所訂定安全容許標準者外，含各級學校學生膳食及國內傳統肉類加工者使用材料，皆不得檢出乙型受體素。

國內外如發生因食用安全容許殘留乙型受體素肉品導致中毒案例時，應立即停止含乙型受體素之肉品進口；國內經確認有因食用致中毒之個案，政府應負照護責任，並協助向廠商請求損害賠償。

國內外之肉品及其他相關產製品，除依中央主管機關根據國人膳食習慣為風險評估所訂定安全容許標準者外，不得檢出乙型受體素。

國內外如發生因食用安全容許殘留乙型受體素肉品導致中毒案例時，應立即停止含乙型受體素之肉品進口；國內經確認有因食用致中毒之個案，政府應負照護責任，並協助向廠商請求損害賠償。

傳統肉類加工者使用材料不適用，若使用後可能會使國民有「瘦肉精中毒」的疑慮。